

2021 年度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

茶叶研究所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预算单位构成	1
三、主要工作任务	1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预算表	3
一、收支预算总表	3
二、收入预算总表	4
三、支出预算总表	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6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7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9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1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1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1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2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1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责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的主要职责是：承担茶叶科研、技术推广、科技开发；提供良种苗木、栽制技术，代培科技人才与科技宣传、咨询、测试等服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列入 2021 年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全额拨款单位	91	68

三、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十九届三中、十九届四中、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科技创新与“三农”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及省委十届十次、十一次全会和省委经济工作、农村工作会议部署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并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系统观念，统筹改革发展，积极创建特色明显的高水平现代科研院所，为全省茶产业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科技支撑。围绕上述任务，

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以“四个面向”为引领，不断强化自主创新，解决福建茶产业高质量发展超越的卡脖子关键技术。

（二）持续推进科技人员下乡与技术成果转化，为乡村振兴提供更加高效的服务。

（三）进一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学科建设和人才队伍协调发展。

（四）强化产学研合作，以及与国内外知名院所的合作，强优势，补短板，加快推进现代科研院所建设。

（五）以高水平现代科研院所建设为抓手，加快推进治理体系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45.99	一、基本支出	1114.14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920.42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 助支出	81.58
四、单位其他收入	1068.15	公用支出	112.14
五、盘活存量资金	220.00	二、项目支出	1220.00
收入合计	2334.14	支出合计	2334.1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 专户 拨款	盘活存 量资金	单位其 他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 公共预算 拨款	成品油价格 和税费改革 税收返还	中央财 政转移 支付补 助	小计	省级 基金 预算 拨款	中央财政转 移支付补助 (基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334.14	1045.99	1045.99							220.00	1068.15
621612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2334.14	1045.99	1045.99							220.00	1068.15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盘活存量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2334.14	920.42	81.58	112.14	1220.00	2334.14	1045.99	1045.99							220.00	1068.15
621612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2060301	机构运行	776.40	658.58	12.38	105.44		776.40	729.20	729.20								47.20
621612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220.00				1220.00	1220.00									220.00	1000.00
621612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90		69.20	6.70		75.90	75.90	75.90								
621612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45	88.45				88.45	81.37	81.37								7.08
621612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89	44.89				44.89	41.30	41.30								3.59
621612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14	102.14				102.14	93.97	93.97								8.17
621612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2210202	提租补贴	26.36	26.36				26.36	24.25	24.25								2.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45.99	一、基本支出	1045.99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852.27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1.58
		公用支出	112.14
		二、项目支出	
收入合计	1045.99	支出合计	1045.9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045.99	1045.99	
2060301	机构运行	729.20	729.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90	75.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37	81.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30	41.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97	93.97	
2210202	提租补贴	24.25	24.25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备注：1.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045.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2.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58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045.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2.27
30101	基本工资	283.92
30102	津贴补贴	24.25
30107	绩效工资	199.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5.9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9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14
30201	办公费	2.00
30202	印刷费	2.00
30203	咨询费	1.80
30204	手续费	0.50
30205	水费	1.00
30206	电费	11.00
30207	邮电费	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
30211	差旅费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0214	租赁费	0.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7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10
30226	劳务费	16.42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50
30228	工会经费	3.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58
30305	生活补助	12.3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2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预算管理。2021 年，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收入预算为 2334.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72.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的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45.99 万元，其他收入 1068.15 万元，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22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2334.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72.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920.4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1.58 万元，公用支出 112.14 万元，项目支出 122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45.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9.1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运行和事业单位离退休的增加，主要支出项目包括：

（一）机构运行 729.2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及公用经费等支出。

（二）事业单位离退休 75.9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人员经费开支及离退休公用支出。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37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养老保险支出。

（四）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1.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医疗、工伤和生育保险支出。

（五）住房公积金 93.9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住房

公积金和住房补贴支出。

（六）提租补贴 24.2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45.9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33.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12.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预算暂不批复省级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合并并在院本级进行公开。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合并并在院本级进行公开。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有关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合并并在院本级进行公开。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福建省农业学院茶叶研究所是公益一类科研事业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福建省农业学院茶叶研究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45.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85.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74.6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6.0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共有车

辆 3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